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和落实，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，现将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的情况专项说明：

为满足业务发展中补充营运资金的需要，降低财务成本，报告期内，公司发生的担保均为公司及子公司间向银行提供的担保，且全部履行了相应审批程序，同时公司非全资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提供了反担保。我们认为：

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，也不存在其它对外担保事项。并且公司能够严格执行相关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，认真履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，有效地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二、公司2022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说明

报告期内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。

独立董事：黄伟德、武连峰、谢子期

2023 年 4 月 27 日